

看南昌市东湖区如何落实“健康第一”理念——

健康之花绽满校园

开局之年看民生

本报全媒体记者 侯艺松
微信号:xyx0602
电话:13699505140



豫章学校教育集团紫金校区操场上,学生进行足球比赛。

春日的南昌市东湖区校园,朝气蓬勃无处不在:操场上,学子们奔跑跳跃、活力四射;课间时,非遗彩龙翻飞起舞、灵动飞扬;赛场上,少年们身手矫健、奋勇拼搏。今年初,教育部印发《关于全面推进健康学校建设的指导意见》,为青少年健康成长指明了清晰方向。秉持这一指引,东湖区将“健康第一”的教育理念深度融入育人全过程,从体质提升、心理护航、视力保护等多方面精准发力,让健康之花绽满校园。

以体强身,让运动成为校园常态

“好球!”“漂亮!”4月1日上午,豫章学校教育集团紫金校区操场上,第五届“豫章杯”足球联赛激战正酣。当日正是小组赛收官之日。“踢足球特别开心,既能锻炼身体,还能和同学合作!”五年级学生熊闻晨抹着额头的汗水,脸上满是兴奋。与此同时,邮政路小学教育集团天骥校区,下课铃声打破了校园的宁静。孩子们争先恐后跑出教室,在阳光下尽情舒展、跳绳、踢毽子、跳房子,每一个身影都活力满满。一张张脸庞洋溢着朝气,一幕幕场景涌动着蓬勃活力,这正是东湖区落实“健康第一”教育理念,打造活力健康校园的生动写照。为让运动融入学生日常,东湖区教育体育局专门召开工作部署会,明确各校要严守学生体质健康底线,严格执行中小学生学习每天

综合体育锻炼不少于2小时的规定,坚决整治“阴阳课表”、挤占体育锻炼时间等突出问题,为学生体质提升筑牢制度防线。辖区各学校创新实践,构建全时段体育锻炼体系。豫章学校教育集团光明校区以“月月有挑战”为主线,持续开展全校性体育联赛,还将非遗与体育锻炼融合,大课间集体活动中,同学们挥舞非遗彩龙,既舒展筋骨,也传承了传统文化;邮政路小学教育集团天骥校区在架空层、楼梯间等区域,设置地面游戏区、小型攀爬架、智能运动区,鼓励学生课间动起来,让碎片化时间成为放松身心、补充运动量的有效窗口。此外,不少学校依托课后服务,开设篮球、乒乓球、跳绳等运动项目,让“人人参与、天天锻炼”的氛围浸润校园的每一个角落。

身心同护,构建全方位健康屏障

健康不仅要有强健的体魄,更离不开

开阳光的心灵和明亮的双眼。东湖区坚持身心一体原则,统筹推进学生身心健康建设,织密全方位健康保障网。在豫章学校教育集团光明校区,心理课常态化开展,老师通过暖心沟通、情绪疏导,帮助学生化解成长烦恼;各班张贴的健康小贴士、展示的运动风采,让健康理念潜移默化入脑入心。近视防控方面,东湖区依托区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工作领导小组,不断完善“学校—区—镇”三级视觉健康干预网络,大力推行近视防控“八个一”活动,严格落实每天两次眼保健操、小学中低年级每节课1分钟眼部放松等要求,从细节处守护学子“明眸”。育新学校教育集团南京西路校区为每个教室配备了专业护眼灯,让孩子们在柔和光线中学习;豫章学校教育集团光明校区创新推广阳光亮眼操,并组织大队委常态化巡查,确保眼保健操质量,让近视防控落到实处。

医教融合更为学生健康增添专业保障。3月18日,豫章学校教育集团豫章路校区内,省儿童医院医生化身“营养魔法师”,通过魔法闯关游戏,为孩子们普及均衡饮食知识。副校长李莉介绍,学校将“食育”融入日常教学,借助主题班会、绘本阅读、午餐观察员等形式,让孩子们在潜移默化中认识食物、了解营养。据了解,东湖区正计划为区属37所学校各聘请1名专业医疗人员担任健康副校长,让优质医疗资源下沉校园。

协同共建,凝聚健康育人合力

“健康育人不是学校的‘独角戏’,需要政府、学校、家庭、社会协同发力。”东湖区教育体育局有关负责人杨白丁表示,该区构建“政府统筹、部门协作、学校主体、家庭参与、社会支持”的协同机制,整合各方资源推进健康学校建设。区级层面,区教体局联合区卫健委、市场监管局等部门,不断完善政策保障体系,合理安排专项资金,形成齐抓共管、同向发力的工作格局;校园层面,各学校结合自身实际优化举措,细化实施方案,同时加强体育活动安全防控,确保学子在安全环境中参与锻炼;社会层面,依托“健康东湖”建设成果,持续完善“15分钟健身圈”,常态化开展“健康东湖杯”等全民健身赛事,推动健康理念从校园延伸至家庭、辐射社会。豫章学校教育集团光明校区党支部书记邓爱华说,学校常通过家长会、家委会,向家长普及体育运动的重要性。孩子不仅身体变强壮了,性格也更开朗了,我们特别支持学校的健康教育举措。一名学生家长由衷地说。杨白丁表示,下一步,该区将持续深化“健康第一”教育理念,不断完善健康育人体系,将健康理念转化为全体师生的共识与行动,以体育赋能素质教育,以健康护航少年成长成才。

党报帮你办

第900期

欢迎关注《党报帮你办》抖音号和视频号。你有投诉困难,我们帮你帮问。

多元联动化解物业纠纷

吴娜 本报全媒体记者 徐黎明

“因安装空调外机的事和物业起了矛盾,空调被当废品卖掉损失了几千元,这事拖了好久,没想到在‘宜居安’工作室几天就调解好了。”近日,宜春市袁州区阳光城檀府业主张玲说起问题解决的经过,脸上洋溢着满意的笑容。张女士所提及的“宜居安”物业纠纷调解工作室,是在宜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推动下,2022年3月由宜春市物业管理协会牵头成立的物业管理行业人民调解委员会所设立的工作站。经与袁州区委政法委、法院及住建等多部门协调,入驻袁州区综治中心。该工作室集纠纷受理、调解与政策咨询功能于一体,成为社区治理的“前沿哨所”。工作室还推行上门调解与社区现场调解机制,为业主提供“一站式”纠纷化解渠道。宜春城市印象小区曾因物业与业主的矛盾,43户业主权益诉求未得到妥善解决,拖欠物业费,物业公司无奈将其诉至袁州区人民法院。“宜居安”工作室第一时间启动多元联动化解机制,联合法院、住建等部门介入。经过2次专题研判、4场现场调解,43户业主全部达成调解协议,物业公司也对相关问题作出妥善处理。小区其他业主也认可该方案,纷纷按约定缴纳物业费。“我们不是任何一方的代表,而是中立的第三方,要站在公正立场当好裁判员和调解员。”工作室负责人陈奇表示,这是调解工作的核心准则。工作室与袁州区人民法院建立诉调对接机制,还联动公安、城管、社区等16个部门单位,形成高效联动格局,确保每一起调解都依法依规、公平公正。“通过建立‘专职+兼职+专家’多元调解队伍,组建社区工作者、律师和物业代表智囊团,工作室形成受理—调解—归档—回访闭环工作体系。同时,建立‘主阵地+分站点’全覆盖调解网络,24小时移交线索,限时办结纠纷,并对投诉集中物业企业约谈整改,引导规范经营。”工作室调解组组长张颖说。目前,工作室累计受理物业纠纷5713件,成功调解3520件,所有达成协议的案件均全部履行,有效分流诉讼案件,减轻司法和信访部门工作压力。“下一步,我们将推进物业纠纷调解组织全覆盖,制定全市统一的调解标准化工作手册,形成‘一盘棋’格局。”宜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四级调研员刘明志说。从化解物业小事,到守护万家安居大事,宜春以民生为导向,用多元联动聚合合力、源头治理固根本的务实举措,让基层治理温度直抵民心。

省医保局教您远离骗保“套路”

本报全媒体记者 洪怀峰

4月1日起,我省在全省范围内以“贯彻条例实施细则,筑牢医保基金安全防线”为主题,开展医保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活动。省医保局发布了五大高频骗保“套路”,手把手教参保群众如何避免掉入骗保陷阱。

住院包吃包住还有补贴

有医疗机构以“免费体检”“包吃包住”“免费车接送”甚至“住院发补贴(发鸡蛋)”为噱头,组织、诱导无住院指征的参保群众(多为农村老年人)挂床住院。

省医保局提醒:这是一些不法医疗机构通过收集参保人的医保卡,在后台虚开天价检查费,伪造虚假病历,骗取医保报销款。对于参保人而言,参与此类假住院,不仅会让自己的医疗记录多出许多重病史,还有可能导致未来商业医疗保险拒赔或解除合同。一旦查实属于伙同骗保,参保人同样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刷医保卡换生活用品

有药店为拉拢客源,私下向老年人推销:“您医保卡里余额多,平时也不怎么买药,不如在我们这里换点大米、食用油,非常划算。”

省医保局提醒:医保个人账户的资金,是专门用于支付参保人医疗费用,购买药品的专项资金。如果将医保基金用于购买非医疗物品,属于“串换物品”和“套取医保基金”的违法违规行。该行为后果极其严重,涉事药店将被医保部门解除定点协议,处以罚款甚至移送公安机关;而参与套现的参保人,不仅要全额退回违规资金,其医保卡的联网结算功能也可能被暂停使用,甚至被纳入失信人员名单,影响个人征信。

医保卡借给他人报销

小陈的弟弟想借小陈的医保卡。“反正是兄弟,长得也很像。”小陈同意了,可小陈的弟弟用小陈的卡买了降压药,并住院治

疗,这就成了“冒名就医”。

省医保局提醒:出借医保卡给他人看病报销,不仅属于违规骗保行为,出借人也要连带承担法律责任。而且,出借医保卡会将自己的健康档案留下诊疗记录,可能导致保险公司直接拒赔投保。

刷医保卡买药品赚差价

赵阿姨受药贩子误导,用医保买了十几盒胰岛素,卖给药贩子赚了200元,药贩子把药加价卖给其他糖尿病患者。

省医保局提醒:倒卖医保药品涉嫌违法犯罪,赵阿姨的行为属于典型的欺诈骗保行为。这种“倒药”行为不仅会造成国家医保基金流失,还会扰乱药品市场,让真正需要这些药的患者买不到药、买贵药或意外服用了保存不当、失去效用的药。利用医保“倒买倒卖”一旦查获,买卖双方都将面临法律的制裁。

隐瞒事实重复报销

老周工作期间在工地摔伤,公司已

按规定为其办理工伤保险报销,老周隐瞒事实,去医保部门又报销了一次。

省医保局提醒:这是重复报销的违法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明确规定,应当由工伤保险基金支付的或者应当由第三人负担的医疗费用,不纳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付范围。在工伤事故、交通事故、打架斗殴中明确有第三方负责赔偿,却隐瞒事实让医保买单,企图“两头”占便宜,均属于典型的违法违规行,一旦查实,不仅要全额退回违规报销的医保金,还可能面临高额罚款,数额巨大的还需承担刑事责任。

维护医保基金安全,事关我们每个参保人的切身利益。省医保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如果参保人发现身边存在诱导住院、留存医保卡套现、虚开费用等骗保行为,请立即向医保部门举报。举报线索一经查实,举报人最高可获20万元奖励。省医保局欺诈骗保举报热线:12345转“医保专席”。

办好乡间实事

本报全媒体记者 陈璋

“现在道路又宽又亮,不仅更安全,还让农产品运输的效率提升了许多。”近日,宜丰县同安乡村民高兴地说。今年以来,该县聚焦群众急难愁盼,把一项项民生实事办到群众心坎上。该县洞山村八组道路坑洼不平,雨天积水泥泞难行。今年初,村“两委”干部组织人员施工,对道路进行拓宽硬化。鹅颈村一些路坑损坏,村民夜间出行不便。村“两委”干部联系维修人员排查故障,全面更换损坏的路灯。今年2月,同安乡拨款对辖区各村村路农田损毁设施进行维修,组织人员对灌溉水渠淤积、修缮,确保农田灌溉畅通无阻,有效保障春耕备耕。

林下菇香四溢

本报全媒体记者 曹章保

近日,石城县赣江源镇石溪村林下猴头菇种植基地迎来丰收。“经过精心培育,这40余亩猴头菇,产量1万余公斤,产值约12万元。”种植户李登云高兴地说。猴头菇是赣江源镇林下经济的主打品种之一。依托赣江源自然保护区的生态优势,该镇大力发展林下经济,在石溪村、赣江源村建成林菌示范基地200亩,种植猴头菇、黄金菇、桑黄菇、灵芝等30余种,打造食用菌采摘带3000米,通过林下自然栽培与仿野生套种相结合,形成集观光、旅游、采摘、研学于一体的特色林下经济示范区和林菌核心产区。近年来,石城县高度重视林下经济产业发展,加大政策扶持力度,累计发放补助资金200余万元;加强产业人才培养,深入开展送科技下乡活动,覆盖林下种植、养殖、采收、加工全产业链;大力发展森林药材,建设林菌基地,实现生态保护与产业发展良性互动。



近日,共青团都昌县县委组织少先队员、共青团员、共青团员、县新兴领域就业群体及西部计划志愿者等代表前往都昌县松古山村生态修复示范基地,开展“共建青年林”义务植树活动,以实际行动践行生态文明理念。

招标文件条款苛刻 中标企业不敢签约

赣州经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责令招标人对两项问题进行整改

本报全媒体记者 付强
实习生 付嘉宇 张子涵
邮箱:307237420@qq.com
微信号:307237420

格工程量按80%计价”。

最佳竟算了一笔账,按项目3600万元合同价款测算,一旦触发相关条款,企业不仅将被没收360万元履约保证金,还可能被扣减720万元工程款,面临巨额损失。文件中还设置了“区级以上罚款2万元/次”“检查扣分处罚1000元-10万元”等条款。“企业遇到问题不能维权,还要被罚款,中恒海唐有处罚权吗?”最佳竟说。

在履约保函方面,招标文件明明允许中标人通过保险机构、担保公司或银行开具保函,可中一建工按要提交担保公司保函后,却被要求更换为银行保函,还被额外追加“见索即付”“不受次数限制索赔”等义务,相当于让施工方承担无限责任。此外,中恒海唐拒绝按照《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要求,提供工程款支付担保。“没有这笔担保,农民工工资都没法保障,这是违法操作。”最佳竟说。

在这些函件中,记者注意到,中恒海唐多次催促中一建工签订合同,否则取消其中标资格,没收50万元投标保证金,追索履约保证金,并报送给住建部门进行查处。

沟通过程中,记者参与了赣州经开区有关部门召开的协调会。会上,中恒海唐拒绝修改合同草案,称“即便招标文件条款有问题,也应在招标时提出来,现在过了受理时效”。中一建工则质疑,这份问题重重的招标文件,是否经过相关部门合规审查、备案,多次询问均未得到正面答复。中一建工认为,中恒海唐利用市场优势地位以处罚相威胁,让中标企业进退两难。

4月6日,记者联系上招标代理机构——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经办人何永。他说,该公司只负责编制招标文件,具体由监管机构——赣州经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审查。然而,记者陪同最佳竟来到该局,相关工作人员并未回应是否对该项目招标文件进行过审查。

项问题作出处理:一是责令中恒海唐提供工程款支付担保,二是要求其按招标文件接受履约保函。对于中一建工重点投诉的“违约金畸高”“非法设定处罚权”等核心问题,整改通知书只字未提。

法律人士 相关部门应履行监管职责

江西映山红律师事务所律师廖平分析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四百九十七条规定,提供格式条款一方不合理免除自身责任、加重对方义务的条款无效。从本纠纷来看,招标文件中“没收全额履约保证金”“已完工程按80%计价”等格式条款,明显超出合理风险范畴,属无效条款;而“区级以上罚款2万元/次”等规定,更是直接剥夺企业法定维权权利,涉嫌非法设定行政处罚权,违背行政处罚法关于处罚主体设定的基本原则;在履约担保环节,中恒海唐违反招标投标法第四十六条“不得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规定,强制要求将担保公司保函更换为银行保函,并增加“见索即付”“无限次索赔”等无限责任条款,破坏了招标文件严肃性与公平性。基于上述规定,相关监管部门应履行格式条款监督审查职责。

目前,赣州市营商办已受理中一建工的投诉材料,事件仍在进一步处理中。

“拿到中标通知书时很高兴,可没过几天,我们就陷入焦虑与煎熬。”4月1日,江西中一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一建工)项目负责人最佳竟指着桌上的一叠函件和材料,无奈地说。

去年9月,该公司中标赣州中恒海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海唐)“中恒·唐龙嘉园商住小区项目配套工程”,可是这份由区属国企——中恒海唐出具的招标文件,却包含多条苛刻条款,导致中标企业至今不敢与其签订施工合同。

条款苛刻 中标企业无法接受

最佳竟介绍,中标后,她将合同草案与招标文件进行对比,其中一边倒的苛刻条款令她震惊。她注意到,招标文件与合同草案明确:“未经同意分包,没收全额履约保证金”“工期延误超30天清场,已完合

企业资质 招标文件是否经合规审查

发现这些问题后,中一建工向中恒海唐发函,质疑招标文件中的条款违法违规。“我们期待对方能坐下来协商修改,可等来的不是回复,而是一封封催缴函和限期签约的律师函。”最佳竟展示了双方的沟通记录。

住建部门 仅针对两项问题作出处理

沟通无果后,近日,中一建工向赣州经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投诉,请求监管部门介入调查,但该局的处理结果令中一建工失望。

在责令整改通知书中,该局仅针对两